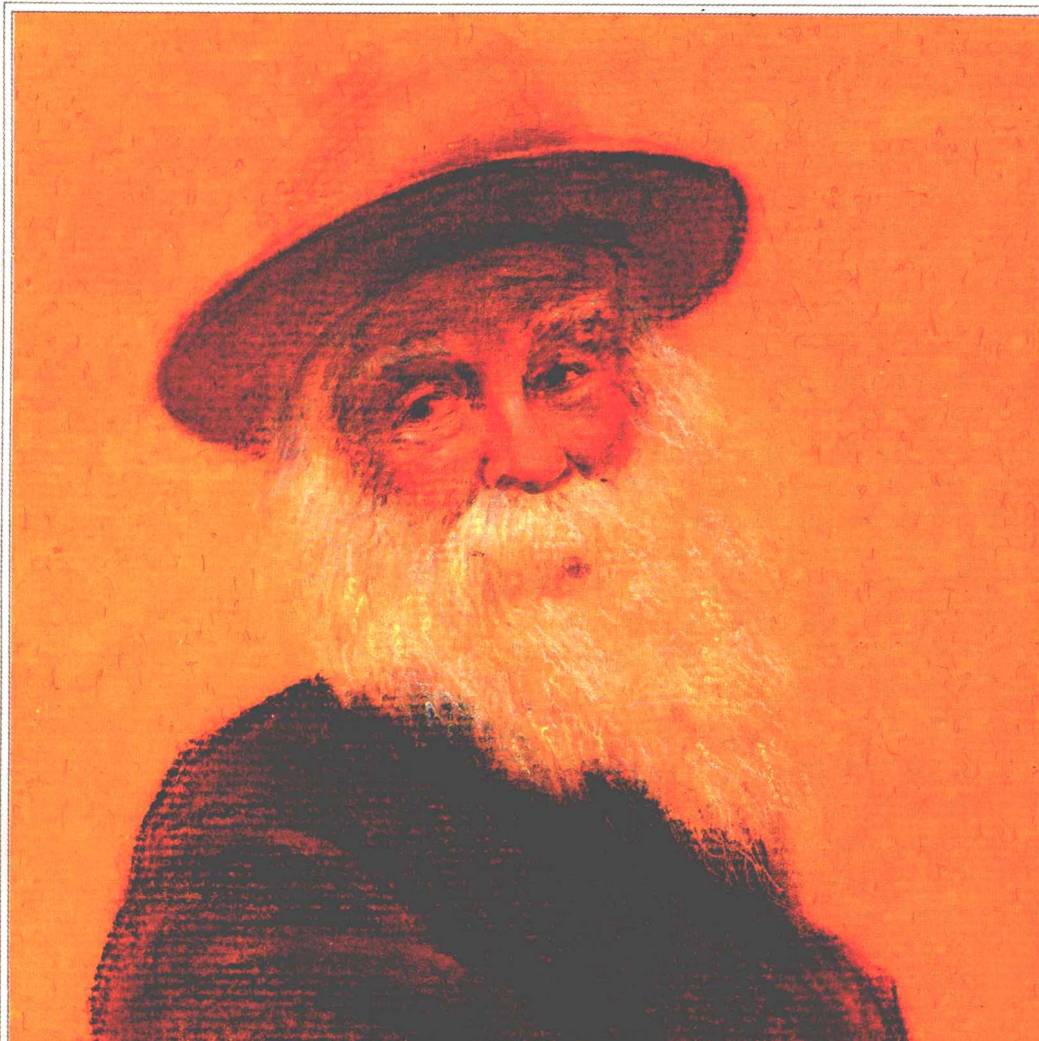


草葉集

惠特曼(Walt Whitman, 1819~1892)是詩的開拓者，他為現代詩和舊體韻文詩立下了分水嶺。「草葉集」裡的每一首詩都瀟得出鏗鏘之聲，而且一再迴蕩不去：不是向大地實體的斧鑿，便是對靈魂敲起戰鼓，全篇充滿了挑戰，如同觸摸著一個人！



世界文學全集

L065

草葉集

發行人／林弘志
社長／張坤山
主編／黃慧隆
原著／惠特曼
翻譯／吳潛誠
管理部／邱瑞菊
發行部／蘇榮泉
出版者／書華出版事業有限公司
臺北縣中和市中正路800號
電話：2231327～9
郵撥：0507053－1 張陳秀梅帳戶
總經銷／學英文化事業有限公司
臺北市羅斯福路三段269巷36號
電話：3946693代表號
郵撥：0578690－5
印刷所／海王印刷廠有限公司
臺北縣中和市中正路800號
電話：2231327～9

行政院新聞局登記局版台業字第2146號
初版中華民國75年元月 定價 150元

書華版權・翻印必究

致讀者

張坤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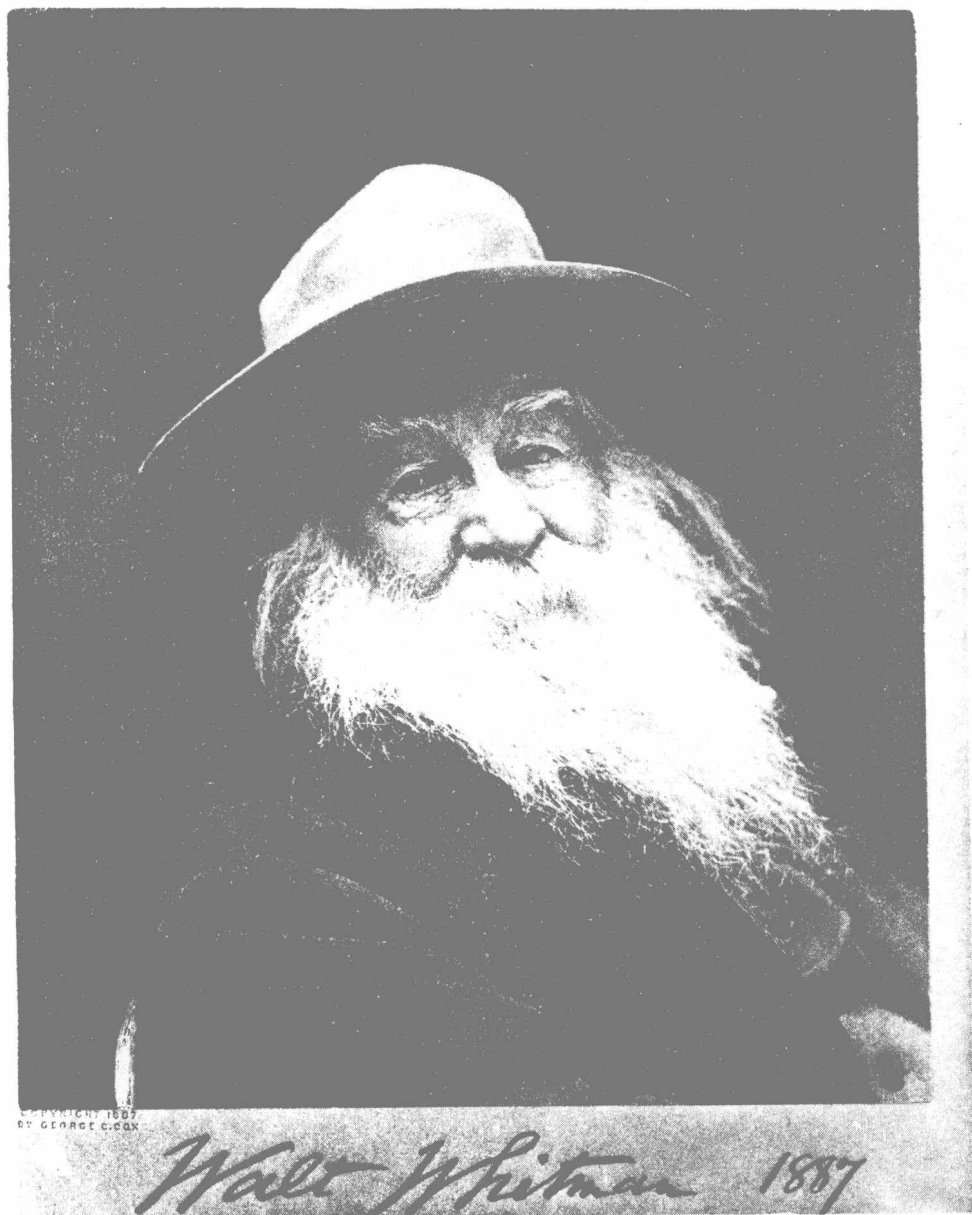
——經營者的話

文學是人類文明中最珍貴和偉大的傳承之一。千百年來，文學創作已如天星、已似花海。雖然經歷了不計其數的戰亂與世代更迭，而文學仍始終鑒鑠如昔，甚至因時光的流逝而累積得更豐碩，歷練得更晶瑩。

我從事印刷的工作，已有三十餘年。在這三十餘年中，自有許多無由宣說的艱難與辛苦。但是，每當聽到印刷機滾筒轉動的聲音，我就會彷彿受到音樂的感染一般，湧起一份不可思議的喜悅。作爲一個印刷人，忝爲文化界的小小先鋒，把最好的文學作品，以最精美的印刷和最合理的價格，呈獻給讀者，呈獻給社會，作爲對文化界的小小回饋，一直是我最大的心願。

經過長久的籌備，請益了許多出版前輩，雖然明知前景多艱，但爲了實現這份心願，我們毅然決然投下重金，禮聘數位國內知名的編輯及藝術工作者，爲我們整編並精製封面，以保護視力的二十五開本，有計劃、有風格地出版文學系列書籍，期望在我們爲出版史留下腳印的同時，也給廣泛的讀者和文學工作者，一個更爲遼闊的文學視野。願讀者和我們一樣珍視它，愛護它。

「本本皆好書，書書皆精華」就是書華堅持的經營理念，也是我們呈給書香社會的一點點心意。現在我以最誠摯的心情，把這個系列獻給我們的讀者和社會，並謙卑地等候批評和鞭策。



惠特曼六十八歲（1887）照片，George C. Cox 攝，詩人最珍愛的照片之一。

來吧，我的靈魂說道，
爲我的肉體我們寫下詩篇，（因爲我們實爲一體，）
讓我，死后，隱形回到人間，
或者，長久長久以後，在別的地方，
向那兒的一羣伙伴，重又唱起這些頌歌，
（應合著大地的泥土、樹木、風、洶湧的浪濤，）
永遠帶著歡欣的微笑我重又唱起，
永遠永遠認領這些詩篇——就如開始的此時此地，
爲靈魂和肉體代筆，我把名字簽上。

幕後：代譯序兼談翻譯及坊間譯本

時間：六十五年二月至九月

人物：林教授：校閱者。

王：美國當代文學講師。

歐：英美文學碩士。

戎：外文研究生，某文學雜誌編輯。

林：中文研究生，某哲學雜誌編委。

羅：詩人。

李：譯稿校閱者之一。

久保：日籍留華學生。

譯者

李：看你「衣帶漸寬終不悔，爲伊（惠特曼）消得人憔悴。」惠特曼有什麼特別值得譯介的價值呢？你爲什麼說翻譯「草葉集」吃力不討好呢？

譯者：儘管部分觀念較守舊的文學家未必同意：惠特曼是美國最偉大的詩人，但沒有人可以否認，他是美國文學史上最有一份量的詩人：第一，惠特曼是大詩人，「草葉集」中如「搖擺不停的搖籃」、「橫越布魯克林渡口」、「當去年的紫丁香在庭前綻放」諸篇，較之任何文學皆堪稱傑作，事實上，「草葉集」已被列入世界文學傑作之林。第二，惠特曼具有開創新文學紀元的氣魄和灼見，「草葉集」毫無疑問是矗立在美國文學史上的一座巨塔，是標識美國文學獨立的里程碑，也是現代文學的氣象臺。就精神而言，惠特曼繼承、發揚了美國傳統的理想主義——因之，詩作被譽爲美國的史詩，而在詩的觀念和形式方面，他完全揚棄了傳統成規而另闢新徑，在十九世紀後半葉的美國，文人概皆唯歐洲是瞻，因襲陳舊的聲音發話；惠特曼却能以嶄新的眼光去觀察正在蓬勃發展、心花怒放的新大陸，以自由活潑、粗俗健康的現代語言寫詩，他的「妄舉」是驚世駭俗、石破天驚的，一八七〇年以後這種新文

學革命席捲歐陸文壇，一九一二年之後，波及美國，至今惠特曼開創的詩風已成爲美國現代詩的主流之一，其影響遍及全世界。自「草葉集」出版以來，研究批評惠特曼的書籍總數凌駕任何美國作家之上，他被視爲「新時代的先知」、「民主詩人」、「性的解放者」、「唯物詩人」、「信仰的治療者」、「神秘詩人」……一位特具獨創性兼帶實驗性質的詩人，引起諸多紛紜的詮釋和評估（甚至攻訐）勿寧是自然的現象，這現象更說明了其作品的深刻繁複。詩人在「自我之歌」裡說：「我豈自相矛盾？／好，就算我自相矛盾，／（我既廣且大，我包羅衆多。）」

惠特曼強調詩人的「自發性和真實的敏感」（spontaneity and real sensuousness），粗略地說，「草葉集」的特色即是自由、大膽、創新。他是徹頭徹尾不墨守傳統文學信念的。有位批評家指出：「他寫詩就像是從前沒有人會寫過詩一樣。」惠特曼自己也「有時覺得『草葉集』祇是語言實驗而已，」照傳統的觀點看，惠特曼缺乏舊體詩之規則、韻律的自由詩，「不像詩，也不像散文，」他那種戴奧尼撒斯（Dionysus）式的咒詞不守「章

法」，騰雲駕霧如長翅的野馬，再加上高深莫測的「神秘幻覺」(mystical vision)，就像他自己說的，他的詩似乎從未「完成、寫定」，「總是暗示着更多東西。」而以上這些也就是我翻譯航程中的陣陣漩渦了，就在我更進一步體察到草葉集的難解、難譯的時候，已經欲罷不能了：第一，與出版社有約在先，第二，惠特曼是個熱情洋溢的詩人，既是平凡可親的普通人，又是獨具慧眼的先知，愈深入研讀「草葉集」，愈為其內涵所震撼，愈想嘗試完成翻譯工作，同時我發覺惠特曼的詩特別值得國內詩壇借鏡，第三個欲罷不能的理由是：坊間現有的草葉集翻譯錯誤百出，拙劣不堪，害人不淺……

戎：人同此心？！我研讀「草葉集」的時候，也為惠特曼澎湃的氣魄所震撼，也曾有翻譯的衝動。惠詩主題的深度和用語之活潑在在值得我們研究、參考。因此，在你氣餒的時候，我一再說：「唯其是艱辛的工作，更有意義，更當勉力完成。」

譯者：惠特曼以主題健康、富進取精神著稱，以詩語活潑、生動傳世，這兩點勿

寧是國內現代詩最應引為殷鑑的吧？

現代詩一度深陷於語言晦澀、主題曖昧而為人詬病，而今漸有摸索向口語化語言和明朗主題此一途徑的傾向，惠詩似乎是國內詩壇的一面明鏡，不，一盞亮燈。洛夫先生在其詩集「魔歌」的序言裡說：「我也曾迷戀過惠特曼，且一度認為目前臺灣全心全力投入經濟建設，亦如美國當年移民初期之大草原建設，我們詩壇正需要他那種以個人為基點，歌頌生命與創造，結構雄渾，氣勢磅礴的史詩形式。」洛夫先生不愧為臺灣的傑出詩人，他的話或許是有感而發的吧？可惜這位一直在求蛻變的詩人却說：「但我也僅止於心嚮往之，無力嘗試。」（見「魔歌」序一一頁）洛夫自有他的格局、路線，但那批故作忸怩態，下筆不知所云的詩人呢？

林教授：惠特曼的樂觀思想顯係當時美國之擴展和發展之夢所衝激而成。客觀地就歷史背景和地理環境來看，目前我們要產生類似惠特曼的詩人是很難的。

戎：不要洩他的氣，讓他去宣揚一種「文學運動」吧！

譯者：但惠特曼的詩總可給我們一點刺激，一些啓示，爲現代詩壇注入一些新醇素吧？有惠特曼這樣的一盞燈，起步走上新路的詩人，膽子可以壯些，步子會穩些，那些走在暗路摸索的詩人，也就原形畢現，也許還自慚形穢呢！

林教授：翻譯惠特曼最大的價值在於介紹他對自我深入的挖掘，他的自我是多層次的，從肉體、個人、提昇到國家、民族、全世界、宇宙，深入神秘的領域。在我們亟欲重新肯定自己的文化根源的現在，譯介惠特曼的價值就更大了。

歐：有人對惠特曼冠以美國民族詩人的頭銜，他讚美自我，歌頌個人主義，鼓吹民主，讚揚美國，他的「本位意識」是否太强了一點呢？譬如「我聽見美國在歌唱」拼命歌頌美國的勞動大眾，「開拓者」極力讚揚大西部開拓……

譯者：用惠特曼自己的話說，他的目的「根本上在於自由、完全而真實地記錄一個人，一個人類生命（十九世紀下半葉的美國的我）」，不錯，他是在爲自

我說話，爲美國說話，但他也在爲全宇宙說話，因爲他與整個宇宙認同，他認爲所有的人類本質上都和他自己一樣。這樣子的詩人可以說是「bard of personality」吧！他極端肯定自我——乍看之下，類乎吹噓，但是以自我爲核心出發，透過敏銳的感官經驗，透過奔放無羈的想像力，透過生命的狂喜和創造的衝動，他擁抱並展現了形形色色的美國經驗，塑造了活活潑潑的、健康的人類生命。對於惠特曼，自我是吸收和傳達的最佳媒體，而不祇是美國布魯克林那個地方的惠特曼，他提昇自我、光耀肉體，而後向外推展，去觸摸去擁抱，然後具體表現和融合。在他的詩作裡，他走向你我，走向羣衆團體，走向全民族、走向他周遭的全人類，走向愛和死亡，走向全世界的衆神祇，走向過去、現在、未來，走向永恒，走向神秘領域，進入cosmic unity。（「航向印度」一詩是典型的例子。）

這自我當然可以指自由、平等的民主社會裡的個人，但詩人真正的關注乃是「一個超越的普遍經驗」，「草葉集」中主要的結構技巧「編目法」（catalogue device）正可說明詩人的「自我」想要認識並參予一切生命和經驗。編目法呈現一幅意象的蒙太奇，形構成詩人心靈的地圖，其中象徵地包括了芸芸衆

生和宇宙萬象，連動物（如烏龜、螞蟻）都被一視同仁地付與深刻的寓意，肉體和靈魂被等量齊觀。而穿梭成詩人經驗世界的兩大主脈是性活力（肉體）和神秘主義（靈魂的直覺），時空限制是不存在的……

惠詩實在是够錯綜繁複的，說他是傳佈自由民主的使徒，說他是唯物詩人、說他宣揚愛默生的超越論、是美國民族的歌手、是神秘詩人、宗教詩人、性的解放者……各種標識法都可在「草葉集」中找到支持的證據，但任何機械性的界說都難以概括惠特曼的全貌，我以上的解釋恐怕也祇是片面之詞而已，（此刻，我不禁想起——心存嚴肅態度，在譯稿付梓之前，撰寫一篇較週全的惠詩介紹恐怕會嫌草率吧。）惠特曼說過：「我自己不過替未來寫出一兩個指示的文字，」詩人似乎在提醒讀者：藉著詩中指示的線索，讀者當以自己的經驗、想像力去體會去企達自己的理解！

久保：在日本，文學名著大多由知名學者、文學家擔任翻譯工作。

譯者：我承認自己才疏學淺，並非翻譯「草葉集」的適當人選，我不確知國內有

幾位學者專家够資格翻譯惠特曼，但我知道國內沒有够水準的「草葉集」譯本，所以我這不知天高地厚的後生小子祇好「下地獄」了。「草葉集」已廣被譯成多種文字，聽說日本譯介風氣特盛，所以學術發達。我看過一本評論書，遍舉各種惠詩譯本，倒未見有日文翻譯。

[Gaywilson Allen, *Walt Whitman Handbook*, (New York, 1962)]

李：蜀中無大將，廖化充先鋒，哈！哈！趕在日本人之前。

譯者：我有時候想：翻譯「草葉集」，我簡直在跟繆斯開玩笑，跟惠特曼開玩笑，但我這玩笑可是開得很嚴肅、很辛苦。這位神秘詩人乘着狂喜的翅膀如天馬行空，下筆動輒一洩千里，讀其詩但覺一股滔滔洪水澎湃汹涌而來，難辨其波濤水紋，再者，大量的抽象概念瀰漫其上，撲朔迷離，更難以捉摸。爲了加強推敲工夫，我特地再回到研究所旁聽惠特曼詩專題，同時借重批評著作，以求觸類旁通。我翻譯所根據的版本是 Norton 版，Sculley Bradley 等編的 *Leaves of Grass* (New York, 1973)，其註解對於「怪」字、典故的瞭解不無小補，評論著作之中以詳盡的解析文字對翻譯較有幫助，

最受用的是：① James E. Miller, Jr., *A Critical Guide to Leaves of Grass* ②——, *Walt Whitman* ③ Gay Wilson Allen, *Walt Whitman Handbook* ④——, and Charles T. Davis, *Walt Whitman's Poems*。最令我壯膽翻譯下去的因素是：林師親自幫我校閱譯稿——真正的校閱，對照原文按字逐句檢查，親自改正或指示我重譯。這本譯著若還有一丁點成績，最得感激林師。幫我解決些許疑難的還有美籍副教授 Haseltine 小姐，因此，我想大膽假設：這「草葉集」信實程度大概不會太離譜吧？

「朽木難雕」，出版期逼人，譯文拙劣的罪過都在我身上，何況，有些詩句我固持己見，並未照林師意見修改。

王：你剛提到信實二字，你自己根據些什麼準則翻譯呢？

譯者：到現在為止，我說不出什麼翻譯準則，力求忠實原作是我努力的目標，我甚至以爲所謂「達雅」是空話，能够高度傳「信」，原作的氣勢、神韻也就多少傳達出來了。再者，原作未必篇篇皆「達」、句句皆「雅」。有人說譯文生硬是因爲沒有消化原作所造成，我倒發現愈深入了解原文，愈難以翻成

所謂的純粹中文，譯成純粹道地的中文，不可能也不需要。兩種不同的文化形態，所使用的語言結構自然也有差別，簡略地說，思想與語言關係密切，互爲因果。翻譯最大的功用，在我看來，在於引介本國所缺乏的東西。譯成純中國的東西，就折損了翻譯的意義了，（我甚至以爲胃口局限於閱讀通順中文的人大可不必讀翻譯作品，）舉個淺顯的例子說明：把“White House”譯成「白宮」，一目瞭然，也有「中國味」，但是原名所透顯的民主觀念却被「固有的」階級意識強姦了。再舉個例子：相較之下，中文語法習慣把人當做句子的主詞，英文却常常一視同仁地把「物」當主詞，譬如英文說：“This road will lead you to the station.” 中文却得把「你」字擺在主詞的位置，（其例甚多，不贅舉，）這不是兩種民族的世界觀不同使然嗎？中國人強調人的主體性，西洋人注重客體反省。英文說：“It never occurs to me that...”，中文說：“我沒想到……”，前者明確表示「壓根兒沒動過腦筋去想」、「那想法未曾進入我（腦中）」，後者與「我已經想了，但沒發覺到」混淆在一起，這兩個句子豈可等量齊觀？（別因爲習焉不察而爲這句本身不精確、不合邏輯的中文辯護。）中英文的差異性豈僅這些？那